公司代码:605155　　公司简称:西大门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9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8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股本38,400,000股。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西大门	605155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柳英	董雨亭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兰亭镇阮港村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兰亭镇阮港村
电话	0575-84600929	0575-84600929
电子信箱	xidamen@xidamen.com	xidamen@xidamen.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所处行业为建筑遮阳行业,符合国家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的方向,属于国家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

近年来,随着国民经济的迅猛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快速提高,消费者对遮阳产品的选择偏好将逐渐从注重装饰性的布艺窗帘转向注重功能性的遮阳产品,我国建筑节能产业规模快速扩大,行业发展取得显著成效。"十三五"期间,我国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事业取得重大进展,建筑节能标准不断提高,绿色建筑呈现跨越式发展态势。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印发的《"十四五"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规划》:到2025年,城镇新建建筑全面建成绿色建筑,建筑能源利用效率稳步提升,建筑用能结构逐步优化,建筑能耗和碳排放增长趋势得到有效控制,基本形成绿色、低碳、循环的建设发展方式,为城乡建设领域2030年前碳达峰奠定坚实基础。在加强既有建筑节能绿色改造方面,要开展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力争到2025年,全国完成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面积超过1亿平方米。同时,推进公共建筑能效提升重点城市建设。"十四五"期间,累计完成既有公共建筑节能改造2.5亿平方米以上。并重点提高建筑门窗等关键部品节能性能要求。

建筑遮阳行业需求与建筑节能产业发展息息相关。当绿色建材成为建筑行业的一种趋势,建筑节能概念的不断深入,以及消费市场的持续增长和升级,将带动建筑遮阳行业的快速发展及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

公司主要从事功能性遮阳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阳光面料、涂层面料和可调光面料等,并逐步向功能性遮阳成品拓展。功能性遮阳材料具有遮阳、节能、环保等特点,通过不同的配方和工艺,还可实现防霉、抑菌、阻燃、隔音、隔热等功能,符合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方向,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新材料行业。

基于自主的技术与独特的生产工艺,公司产品的功能性、环保性、创新性、精致度等多项优势广受下游客户认可;公司产品品类齐全、品种多样、品质优越、定制化能力出色、综合供应及服务能力强,获得全球众多客户的信赖。公司客户有综合采购的需求,即在同一家供应商处采购多种功能性遮阳材料,以降低谈判、运输及售后成本,提高产品质量稳定性,而公司所掌握的核心技术也有利于产品种类的横向延伸。

公司长期专注于功能性遮阳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凭借自主创新能力、众多技术优势及长期客户积累,经过多年的发展,逐步形成了丰富的产品种类和具有竞争力的产品结构;突破了传统遮阳企业的价格竞争策略,逐步在产品品牌、设计和研发、工艺技术和一体化生产等方面形成了竞争优势,公司产品远销全球六大洲、七十余个国家和地区,已成为我国功能性遮阳材料细分领域的龙头企业。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1,159,835,557.87	1,099,541,053.49	5.48	549,490,811.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77,223,873.01	1,011,719,245.86	6.47	495,971,787.35
营业收入	465,480,013.00	354,253,485.62	31.40	408,822,793.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504,627.15	77,838,684.81	14.99	88,386,119.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946,497.41	74,852,495.37	2.80	89,012,668.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38,435.92	125,249,372.31	-38.65	123,134,230.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7	14.93	减少6.36个百分点	19.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3	1.08	-13.89	1.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3	1.08	-13.89	1.2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91,929,640.98	116,164,979.55	127,510,941.36	129,874,45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63,011.33	27,436,221.79	26,521,419.37	17,483,974.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003,717.82	22,821,178.78	19,358,680.94	16,762,919.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53,121.43	34,956,655.12	-10,699,947.66	44,628,607.0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54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07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柳庆华	0	56,211,108	58.55	56,211,108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月红	0	2,738,892	2.85	2,738,892	无	0	境内自然人
叶鸣山	11,000	1,389,000	1.4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陶月忠	0	1,250,000	1.3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赵刚	0	1,080,000	1.1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欣	767,262	767,262	0.8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沈华锋	0	600,000	0.63	6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烨	0	600,000	0.6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宋惠慈	0	580,000	0.6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马素琴	0	520,000	0.54	52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柳庆华和王月红为夫妻关系,柳庆华王月红为一致行动人;沈华锋、马素琴为柳庆华的亲属,有关联关系。除前述股东外,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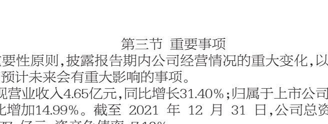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65亿元,同比增长31.4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950.46万元,同比增加14.99%。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11.60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77 亿元,资产负债率 7.12%。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155　　证券简称:西大门　　公告编号:2022-007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4月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3月25日通过专人送达及邮件方式等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柳庆华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王尉东、屠世超、胡溢男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在指定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9)。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在指定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与《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在指定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2-010)。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也分别发表了意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在指定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已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在指定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和发展需要,为充分调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促进公司稳健持续发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姓名	职位	基本薪酬　(万元/年,税前)	绩效考核奖金(万元/年,税前)
柳庆华	董事会主席/总经理	56.00	14.00
王月红	董事会副主席	40.00	10.00
沈华锋	董事/副总经理	64.00	16.00
柳英	董事/董事会秘书	28.00	7.00
胡溢男	独立董事	5.00	0.00
王尉东	独立董事	5.00	0.00
屠世超	独立董事	5.00	0.00
周莉	财务总监	28.0	7.00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年报与内控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在指定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在指定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13)。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5155　证券简称:西大门　　公告编号:2022-010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89号)核准,同意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西大门")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4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1.17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50,80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5,217.12万元后的净额为45,590.8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654号)。

2.募集资金使用和余额情况

公司2021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3,980.55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22,190.90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公司已于2020年12月29日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亭支行	201000263706817	2,945.41	活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越城支行	1211016029200215858	358.09	活期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市越城支行	354578928806	187.57	活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越城支行	1211016029200216636	1.73	活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越城支行	1211016041000021076	1,398.10	信用证保证金
合计		4,890.9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23,980.55万元,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智能遮阳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该项目系为公司生产提供技术服务,增强公司的研究开发能力,为公司的发展提升产品竞争力,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其效益。

补充流动资产项目,该项目系为公司经营活动提供可靠的现金流,为公司发展提供资金支持,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其效益。

4.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1年1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1年2月5日, 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有效期自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产品名称	受托银行	本期投入金额	本期收回金额	期末余额	起止日期	本期收益(不含税)
瑞丰银行结构性存款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亭支行	2,000.00	2,000.00		2021.3.5-2021.6.7	16.52
		13,000.00	13,000.00		2021.3.5-2021.9.30	245.79
		1,000.00	1,000.00		2021.6.11-2021.12.31	15.76
		8,000.00		8,000.00	2021.10.11-2022.1.28	
中国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越城支行	5,000.00	5,000.00		2021.2.24-2021.8.30	85.62
		4,000.00		4,000.00	2021.9.9-2022.1.28	
		3,200.00	3,200.00		2021.3.24-2021.9.27	54.13
		3,700.00	3,700.00		2021.9.29-2021.11.29	14.54
		3,700.00		3,700.00	2021.12.2-2022.1.28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市越城支行	200.00	200.00		2021.2.9-2021.5.12	1.63
		1,100.00	1,100.00		2021.2.9-2021.8.12	18.05
		300.00	300.00		2021.6.7-2021.9.7	2.52
		1,100.00	1,100.00		2021.9.6-2021.12.7	8.92
		500.00		500.00	2021.11.25-2022.1.26	
		1,100.00		1,100.00	2021.12.9-2022.1.13	
合计		47,900.00	30,600.00	17,300.00		463.48

5.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共计9,296.77万元,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天健审(2021)34号《关于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于2021年1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9,296.77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1年1月28日将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项目9,296.77万元由募集资金账户转入自有银行存款账户。

6.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7.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产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五、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鉴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西大门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1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西大门公司募集资金2021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报告期内,保荐机构通过现场检查、调阅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银行对账单、明细单等资料以及对公司财务负责人进行访谈等方式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浙商证券认为:西大门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8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5,590.8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980.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980.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建筑遮阳新材料扩产项目	否	35,029.88	35,029.88	35,029.88	19,123.12	19,123.12	-15,906.76	54.59%	建设中	–	否
智能时尚窗帘生产线项目	否	5,208.00	5,208.00	5,208.00	1,247.24	1,247.24	-3,960.76	23.95%	建设中	–	否
智能遮阳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否	2,353.00	2,353.00	2,353.00	610.19	610.19	-1,742.81	25.93%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	100.00%	–	–	否
合计	–	45,590.88	45,590.88	45,590.88	23,980.55	23,980.55	-21,610.3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公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5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本公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4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证券代码:605155　　证券简称:西大门　　公告编号:2022-011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8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有效期自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

● 公司于2022年4月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89号)核准,同意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4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1.17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50,80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5,217.12万元后的净额为45,590.8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于2020年12月27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654 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于2020年12月29日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2020年12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建筑遮阳新材料扩产项目	37,873.00	35,029.88
2	智能时尚窗帘生产线项目	5,225.00	5,208.00
3	智能遮阳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2,362.00	2,353.00
4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3,000.00
	合 计	48,460.00	45,590.88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推进计划,部分募集资金在未来12个月内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投资目的

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公司经济效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大的利益。

(二)投资产品及品种

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以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不影响当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 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1.8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

(四)实施方式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公司财务部工作人员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的正常运转。通过对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济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四、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到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控制措施

1、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风险可控;

2、公司已建立健全资金管理等相关内控制度,公司财务部门将严格按照内控制度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及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保障资金安全;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公司将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2022年4月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8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的存放收益,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1.8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拟使用最高不超过1.8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 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保荐机构对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5155　　证券简称:西大门　　公告编号:2022-008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4月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3月25日通过专人送达及邮件方式等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平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内容、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年度报告编制期间,未有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在指定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与《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在指定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9)。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在指定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2-010)。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的存放收益,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1.8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在指定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和发展需要,为充分调动公司监事人员的积极性,促进公司稳健持续发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姓名	职位	基本薪酬　(万元/年,税前)	绩效考核奖金(万元/年,税前)
王平	监事会主席/国际销售部经理	64.00	16.00
李坚	监事/设计研发部总监	19.20	4.80
马芳芳	监事	6.00	1.50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年报与内控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在指定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5155　　证券简称:西大门　　公告编号:2022-009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8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本次利润分配以2021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96,000,000股为基数。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02,348,108.71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1年度拟以2021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96,000,000股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按本年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895,462.72元;

2.公司拟以2021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9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80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人民币 26,880,0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股本38,400,000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现金流状况、经营发展、股本结构及资金需求等因素,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有利于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同时符合《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不存在大股东套现等明显不合理情形或者相关股东滥用股东权利不当干预公司决策等情形。我们同意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2年4月7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结合了公司实际运营情况、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现金流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5155　　证券简称:西大门　　公告编号:2022-012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事务所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10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901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9人
2020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亿元	
2020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29家	
	审计收费总额	5.7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95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4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0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严善明	1999年	1999年	1999年	2022年	2021年度签署江山欧派、浙江医药、莎普爱思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度签署江山欧派、莎普爱思、杭州解百2019年度审计报告;2019年度签署开山股份、景兴纸业、莎普爱思、杭州解百2018年度审计报告;
本期签字会计师	严善明	1999年	1999年	1999年	2022年	2021年度签署江山欧派、浙江医药、莎普爱思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度签署江山欧派、莎普爱思、杭州解百2019年度审计报告;2019年度签署开山股份、景兴纸业、莎普爱思、杭州解百2018年度审计报告;
	修鸿儒	2016年	2014年	2016年	2020年	2021年度签署江山欧派、莎普爱思、西大门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度签署江山欧派、莎普爱思2019年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刘绍秋	1998年	2000年	2010年	2020年	2021年,签署苏垦农发、国药现代、苏美达、瑞斯康达、中电电机、宝兰德、沃顿科技2020年审计报告;复核申科股份、浙江富润、西大门、戴维医疗2020年审计报告;2020年,签署苏垦农发、国药现代、苏美达、瑞斯康达、中电电机、宝兰德2019年审计报告;复核申科股份、浙江富润2019年审计报告;2019 年,签署苏垦农发、国药现代、苏美达2018年度审计报告;复核华期股份、赣能股份2018年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1年度审计费用为80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7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10万元。本次收费系按照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收集了适当、充分的审计证据,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是国内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大型审计机构,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满足公司的审计工作要求。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熟悉公司业务,有较高的专业水平,较好地完成了2021年度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客观、公正、真实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因此,我们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完成公司审计工作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在执业过程中,能够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独立、客观、公正的完成了2021年度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真实。本次聘任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生效时间

本次聘请2022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5155　　证券简称:西大门　　公告编号:2022-013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4月2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4月29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绍兴市柯桥区兰亭镇阮港村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4月29日

至2022年4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
6	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 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同时公司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登载《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7、8、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155	西大门	2022/4/25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对象及方式: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及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3、股东可用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进行登记,须在 2022年4月28日下午16:00 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登记需附上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传真、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4、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2年4月26日至2022年4月28日(工作日 9:00-16:00)。

(三)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兰亭镇阮港村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柳英、董雨亭

电话:0575-84600929

传真:0575-84600960

电子邮箱:xidamen@xidamen.com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二)出席现场表决的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三)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会议登记工作,并准时参会。

特此公告。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4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6	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	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5155　　证券简称:西大门　　公告编号:2022-014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4月22日(星期五)上午 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04月15日(星期五)至04月21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xidamen@xidame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4月8日发布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04月22日上午 10:00-11:00举行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4月22日上午 10:00-11: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柳庆华

副总经理:沈华锋

销售总监:王平

董事会秘书:柳英

财务总监:周莉

独立董事:屠世超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2年04月22日 (星期五) 上午 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04月15日(星期五)至04月21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xidamen@xidamen.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柳英

电话:0575-84600929

邮箱:xidamen@xidame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8日